

宝鸡市凤翔区财政局文件

宝凤财农发〔2026〕22号

宝鸡市凤翔区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26 年中央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 (以工代赈任务)的通知

区发展和改革局:

根据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6 年中央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预算的通知》(宝市财办农〔2026〕20号)文件通知,现随文下达你局 2026 年中央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以工代赈任务)299 万元,该项资金政府收支分类功能科目列入“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资金安排: 本次下达的资金为 2026 年中央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以工代赈任务)299 万元。

二、资金管理: 请你局按照《中央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管理

办法》（财农〔2026〕10号）等文件规定，管好用好资金，做好预算编制、分解下达等相关工作，尽快将资金落实到符合条件的项目，同时切实加快项目建设和预算执行进度。

三、项目管理：你局为该项资金主管部门，资金重点用于产业、就业帮扶和欠发达地区开发式帮扶。请你局加强业务指导，推动相关镇村做好项目谋划等前期工作，加强项目论证选择和组织实施，不断健全完善联农带农机制，提升产业项目带动就业、促进增收的实效，促进乡村全面振兴。

四、绩效管理：请你局切实强化资金项目绩效管理，督促相关镇根据常态化帮扶资金管理方法和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有关规定，加强全过程绩效管理，做好绩效目标细化、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等工作，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 附件：1. 常态化帮扶资金计划申请单；
2. 绩效目标申报表。

